

关于为“华能-惠民二号8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（可续发型）”提供转让服务的公告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申请，本所自2026年9月15日起采用协商成交、点击成交、询价成交、竞买成交方式为“华能-惠民二号8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（可续发型）”（以下简称“惠民二号8期”）提供转让服务。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持有深圳A股证券账户和基金账户的专业投资者可以参与“惠民二号8期”的转让业务。

二、“惠民二号8期”设立日期为2026年8月27日。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26HM8A1”，证券代码为“501168”，到期日为2027年8月27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；证券简称“26HM8A2”，证券代码为“501169”，到期日为2027年8月27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；证券简称“26HM8B”，证券代码为“501170”，到期日为2027年8月27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。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如下：证券简称“26HM8次”，证券代码为“501171”，到期日为2029年5月25日，还本付息方式为存在提前兑付并支付对应部分利息。

三、对首次参加“惠民二号8期”转让业务的投资者，本所会员应当在其参与转让业务前，进行全面的相关业务规则介绍，充分揭示可能产生的风险，并要求其在参与转让业务前签署风险揭示书。

四、“惠民二号 8 期”转让及相关事宜适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交易规则》及其他相关规则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2026 年 9 月 10 日